



隆市局命5餐館拆馬來文不顯眼招牌

3家將換招牌 陳九如或用全馬來文



（吉隆坡18日讯）随著吉隆坡市政局上周向武吉免登5家招牌没有马来文或马来文不显眼的华人餐馆开出罚单，并要求他们须在两周内拆除有关不合规格的招牌，据了解，其中3家餐馆目前正在处理换招牌事宜，而当中的陈九如牛肉面甚至考虑换成全马来文招牌。

这5家位于武吉免登燕美路（Jalan Imbi）的华人餐馆分别是海外天大饭店、永香老铺肉干店、蒸时代海鲜蒸汽火锅、陈九如牛肉面，以及蜀香十里火锅。

根据《当今大马》的报导，陈九如牛肉面、蒸时代海鲜蒸汽火锅，以及蜀香十里火锅正准

备更换招牌。

消息人士披露，陈九如牛肉面有可能会换用全马来文的招牌。

“我们已经找人做（招牌）了，我们应该会换用全马来文的吧！”

此外，另一名知情人士说，蜀香十里火锅将按照政府的规定调整其招牌设计。

“（招牌）在设计中了……有华文，可是马来文字会比华文字大。”

“我们会依照政府的法律去改。”

至于蒸时代海鲜蒸汽火锅也打算更换招牌，但具体细节仍待确定。

另一方面，永香老铺肉干店和海外天大饭店则拒绝回应。

据观察，上述5家餐馆至今仍如常营业，且暂时还未更换招牌。

6天前（10月12日），市政局通过网络发文说，上述5家餐馆的招牌因没有马来文，而抵触《1982年广告条例》（联邦直辖区）。

贴文指出，这些餐馆将有14天的时间撤下招牌，否则，当局将对他们采取进一步行动。

铺肉干店开罚单，因为其招牌附有马来文和公司标志，所以应属于符合规格的招牌。

随著大量网民涌入隆市政局的专页留言批评该局后，有关留言区即被关闭。

網民狂轟執法雙標 隆市局火速關留言區

局局却不加以对付。

一些网民更质疑市政局为何现在才采取行动，尤其是一些餐馆早已营业多年，

且其招牌上甚至有地方政府批准的营运编号。

此外，网民也质问为何市政厅向永香老

“招牌馬來文須比其他文字大” 隆市局續向約30商家開罰

（吉隆坡18日讯）吉隆坡市政局向武吉免登燕美路5家华人餐馆开罚，并命令他们拆除没有马来文或马来文不显眼的合格招牌后，仍持续严打违规招牌，截至本周三，市政局已针对招牌没有马来文的商家开出20张违规通告和10张执法通告。

与此同时，市政局也发出1张外文比马来文大的违规通告，以及211张无广告执照违规通告。

市政厅周五发文告提醒辖区内的商家们，所悬挂的招牌必须遵守1982年广告条例（联邦直辖区）和2023年执照指南。

“被采取行动的地区包括孟加拉拉依达曼3路、甘榜阿达路、燕美路、柏丽玛2路、古仔路、大城堡路等。”

文告指出，此举是为了确保所有商店招牌都有遵循1982年广告条例（联邦直辖区）UUK3（1）和UUK3（2），即使用马来文和被批准的视觉效果，以便市容更整齐。

文告强调，所有场所的招牌必须使用马来文，但也可以同时使用其他语文，不过，文字的尺寸和位置须以马来文为优先。

“招牌的审批是获得综合执照批准的一部分，每项申请都必须通过市政厅的电子执照系统进行处理，并且必须符合市政局设定的文件和条件。”

在这当中，使用正确的马来文、通过国家语文出版局审核、确保招牌上的马来文比其他语文字体更大是重要条件之一。

“不过，在1956年商业注册法令、1965年公司法令或1966年社团法令注册下的公司品牌，则无需被翻译为马来文。”

随著吉隆坡市政局早前通过网络揭露5家华人餐馆因招牌没有马来文或马来文不显眼而被对付后，许多网民即指责市政局执法态度双重标准，因为其他商店甚至一些大公司也未遵守有关规定，但隆市